

2013-2014年 证券业从业资格(SAC)全国统考 同步辅导教材系列

根据证券业协会最新考试大纲和教材编写

证券发行与承销 同步辅导教材

光盘实战版

《证券发行与承销同步辅导教材》编写组◎编

权威：实力造就
品质：名师保证

大纲解读

解读最新大纲，明确考试要求

知识清单

借鉴思维导图，用知识清单梳理知识点，使知识体系脉络清晰

考点解析

紧扣考点，逐章剖析，知识讲解深入浅出

练习训练

海量仿真题库，供考生做好实战前的练兵

模拟试卷

帮助考生进行实战演练，真实体验考试情境，以最佳状态走进考场

2000多道题目你不可不做

光盘 = 模拟考试 + 同步练习

证券发行与承销



附赠光盘



人民邮电出版社
POSTS & TELECOM PRESS

2013-2014 年证券业从业资格 (SAC) 全国统考同步辅导教材系列

证券发行与承销

同步辅导教材

(光盘实战版)

《证券发行与承销同步辅导教材》编写组 编

人民邮电出版社
北 京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证券发行与承销同步辅导教材：光盘实战版 / 《证券发行与承销同步辅导教材》编写组编. -- 北京：人民邮电出版社，2013.9

2013~2014年证券业从业资格 (SAC) 全国统考同步辅导教材系列

ISBN 978-7-115-32732-1

I. ①证… II. ①证… III. ①有价证券—销售—资格考试—自学参考资料 IV. ①F830.91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3)第165093号

内 容 提 要

本书是根据 2013-2014 年最新的证券从业资格考试大纲要求而修订编写的一本同步辅导用书。

编写者从证券从业资格考试的特点出发，针对证券发行与承销科目的内容特点，全面介绍了该科目的各项内容，尤其是着重对书中的重点、难点进行了深入的讲解，运用各种案例进行多角度分析，帮助考生从容面对考试。本书与上一版的最大不同点在于附加了模拟光盘，帮助考生在相对真实的考试环境中进行同步模拟训练及模拟考试，进一步适应后面的考试。

本书适合参加 2013-2014 年证券从业资格考试的考生使用，也可作为相关专业在校师生和从业人员的学习、工作参考用书。

◆ 编 《证券发行与承销同步辅导教材》编写组

责任编辑 李宝琳

责任印制 杨林杰

◆ 人民邮电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市崇文区夕照寺街 14 号

邮编 100061 电子邮件 315@ptpress.com.cn

网址 <http://www.ptpress.com.cn>

大厂聚鑫印刷有限责任公司印刷

◆ 开本：787×1092 1/16

印张：17

2013 年 9 月第 1 版

字数：333 千字

2013 年 9 月河北第 1 次印刷

定价：39.90 元（附光盘）

读者服务热线：(010) 67129879 印装质量热线：(010) 67129223

反盗版热线：(010) 67171154

广告经营许可证：京崇工商广字第 0021 号

总序

随着改革开放的深入发展,证券市场经历了从试验到逐步发展完善的过程。目前,证券行业已成为广大优秀青年就业的首选行业之一。证券行业是金融特许行业,其从业者需考取证券从业资格。自1998年实行资格考试至今,考试形式经历了从初期的笔试答卷到答题卡再到当前的电脑化机考三个阶段。16年来,考试形式越来越规范,要求也逐步提高,单科考试的合格率也从开始阶段的50%~60%降至为目前的30%~40%。

针对这种情况,为了帮助参加2013-2014年证券业从业资格考试的人员更加有效地学习考试教材,熟练掌握有关内容,顺利通过考试,由魏伟、张宝林、胡巧侠、钟建等一线高校教授或证券公司资深研究员担纲的编委会,严格按照中国证券业协会颁布的《考试大纲》和指定教材,在认真分析和总结历年考试情况的基础上,精心编写了这套辅导丛书。

这套丛书有以下特点。

首先,针对性强。本套丛书是一套配合考试教材的同步辅导书。鉴于证券从业资格考试全部采用电脑化机考,题型比较简单,分为单项选择题、不定项选择题和判断题,所以许多相关辅导书都只是以练习册的形式出现,只有练习题,没有内容讲解,尤其是没有重点、难点的分析,考生无法得到透彻的学习训练。本套丛书则充分弥补了这些不足,使得考生能够参照教材,以本套丛书为主线展开复习,从而透彻掌握教材内容,并获得有效的训练。

其次,丛书指导性强,重点、难点突出,便于自学。书中每一章内容,首先开宗明义指出考试大纲的要求;接下来用知识清单的形式把本章的知识点清晰地罗列出来;接着对应教材的顺序,对重点、难点进行详细的梳理分析,并以例题的形式进行讲解;最后则提供了充足的针对性模拟训练题,使考生能得到充足的复习训练。

最后,模拟考试,强化训练。书中配有两套考前模拟训练试卷,方便考生在复习完教材内容之后进行全方位的检测,查漏补缺,强化训练,提高熟练程度,为正式走进考场做好充分的准备。

另外,书中还配备了相应的光盘,考生可以在相对真实的考试环境中进行同步模拟训练和模拟考试,以便适应最终的真正考试,取得好的成绩。

通过以上分析,我认为这套辅导丛书的编写理念是以精确的内容、清晰的思路,为考生提供价值最大化的辅导书,是参加证券业从业资格考试考生自学的良师益友,是打开通向证券之路大门的一把金钥匙!

朋友,选择这套丛书,你就选择了正确的复习道路,选择了一条轻松的成功之路。我真诚地祝福大家考试成功!



原北京证监局副局长、巡查员
北京证券业协会理事长

目 录

第一章 证券经营机构的投资银行业务	1	第二节 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和公司债券	22
考点结构	1	要点一	22
考纲分析	1	要点二	23
要点解析	2	要点三	23
第一节 投资银行业务概述	2	第三节 股份有限公司的组织机构	23
要点一	2	要点一	23
要点二	2	要点二	25
要点三	3	要点三	26
要点四	4	要点四	26
要点五	6	第四节 上市公司组织机构的特别规定	27
第二节 投资银行业务资格	6	要点一	27
要点一	6	要点二	27
要点二	6	要点三	29
要点三	7	要点四	29
要点四	7	第五节 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会计	29
要点五	7	要点一	29
要点六	7	要点二	30
第三节 投资银行业务的内部控制	8	要点三	30
要点一	8	要点四	30
要点二	8	第六节 股份有限公司的合并、分立、解散	
要点三	9	和清算	30
第四节 投资银行业务的监管	9	要点一	30
要点一	9	要点二	30
要点二	9	要点三	30
要点三	9	练习	31
要点四	10	第三章 企业的股份制改组	39
练习	10	考点结构	39
第二章 股份有限公司概述	17	考纲分析	39
考点结构	17	要点解析	39
考纲分析	17	第一节 企业股份制改组的目的、要求和	
要点解析	18	程序	39
第一节 股份有限公司的设立	18	要点一	39
要点一	18	要点二	40
要点二	20	要点三	40
要点三	21	要点四	42
要点四	21	第二节 股份制改组的清产核资、产权界定、	

资产评估、报表审计和法律审查	42	要点一	73
要点一	42	要点二	73
要点二	42	要点三	74
要点三	44	第三节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方式	75
要点四	45	要点一	75
要点五	45	要点二	75
练习	46	要点三	75
第四章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准备和推荐核准程序	53	要点四	77
考点结构	53	要点五	78
考纲分析	53	要点六	78
要点解析	53	要点七	79
第一节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准备	53	要点八	79
要点一	53	第四节 首次公开发行的具体操作	79
要点二	56	要点一	79
要点三	56	要点二	79
要点四	57	要点三	79
要点五	57	要点四	80
要点六	57	要点五	80
要点七	58	要点六	80
要点八	58	要点七	80
要点九	58	第五节 股票的上市保荐	81
第二节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条件、辅导和推荐核准	59	要点一	81
要点一	59	要点二	81
要点二	61	要点三	81
要点三	62	要点四	82
要点四	63	要点五	82
要点五	63	要点六	82
练习	64	要点七	82
第五章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操作	71	练习	83
考点结构	71	第六章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信息披露	91
考纲分析	71	考点结构	91
要点解析	72	考纲分析	91
第一节 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总体原则、内容和目标	72	要点解析	91
要点一	72	第一节 信息披露概述	91
要点二	72	要点一	91
要点三	72	要点二	92
要点四	72	要点三	92
要点五	72	要点四	92
第二节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估值和询价	73	第二节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	93
		要点一	93
		要点二	9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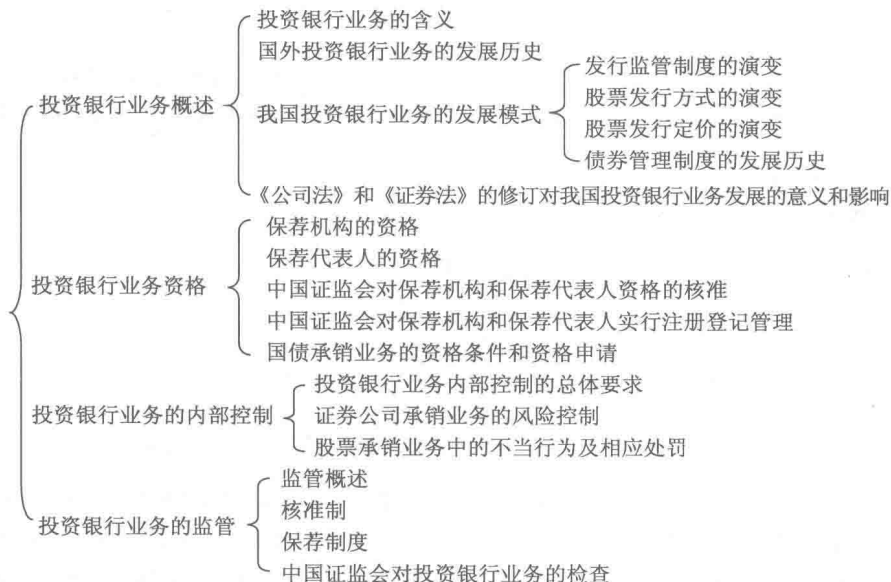
要点三	97	第八章 可转换公司债券及可交换公司	
第三节 股票发行公告及发行过程中的		债券的发行	123
有关公告	97	考点结构	123
要点一	97	考纲分析	123
要点二	97	要点解析	124
要点三	98	第一节 上市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	
要点四	98	准备工作	124
第四节 股票上市公告书	98	要点一	124
要点一	98	要点二	124
要点二	98	要点三	125
第五节 创业板信息披露方面的		要点四	126
特殊要求	99	第二节 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	
要点一	99	申报与核准	127
要点二	99	要点一	127
要点三	99	要点二	128
练习	99	第三节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与上市	128
第七章 上市公司发行新股	106	要点一	128
考点结构	106	要点二	128
考纲分析	106	第四节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信息披露	129
要点解析	106	要点一	129
第一节 上市公司发行新股的准备工作	107	要点二	129
要点一	107	要点三	130
要点二	108	第五节 上市公司股东发行可交换公司	
要点三	109	债券	131
要点四	110	要点一	131
要点五	110	要点二	131
第二节 上市公司发行新股的推荐		要点三	132
核准程序	111	练习	132
要点一	111	第九章 债券的发行与承销	141
要点二	111	考点结构	141
第三节 发行新股的发行方式和发行上市		考纲分析	142
操作程序	111	要点解析	142
要点一	111	第一节 我国国债的发行与承销	142
要点二	112	要点一	142
要点三	112	要点二	143
第四节 与上市公司发行新股有关的		要点三	144
信息披露	113	第二节 地方政府债券的发行与承销	144
要点一	113	要点一	144
要点二	113	要点二	145
要点三	113	第三节 我国金融债券的发行与承销	145
要点四	113	要点一	145
练习	114	要点二	146
		要点三	147

要点四·····	148	要点六·····	165
要点五·····	148	要点七·····	165
要点六·····	148	要点八·····	166
要点七·····	148	第十一节 国际开发机构人民币债券的发行	
要点八·····	149	与承销·····	166
第四节 我国企业债券的发行与承销·····	149	要点一·····	166
要点一·····	149	要点二·····	166
要点二·····	150	要点三·····	166
要点三·····	151	要点四·····	166
要点四·····	151	要点五·····	166
要点五·····	151	要点六·····	166
第五节 公司债券的发行与承销·····	151	要点七·····	166
要点一·····	152	练习·····	167
要点二·····	152	第十章 外资股的发行·····	177
要点三·····	152	考点结构·····	177
要点四·····	153	考纲分析·····	177
要点五·····	153	要点解析·····	177
要点六·····	154	第一节 境内上市外资股的发行(B股)·····	177
要点七·····	154	要点一·····	177
第六节 企业短期融资券的发行与承销·····	156	要点二·····	178
要点一·····	156	要点三·····	178
要点二·····	156	要点四·····	178
要点三·····	157	要点五·····	179
要点四·····	157	第二节 H股的发行与上市·····	179
第七节 中期票据的发行与承销·····	158	要点一·····	179
要点一·····	158	要点二·····	179
要点二·····	158	要点三·····	180
第八节 中小非金融企业集合票据·····	158	要点四·····	180
要点一·····	158	要点五·····	181
要点二·····	158	第三节 内地企业在中国香港创业板的发行	
要点三·····	158	与上市·····	181
要点四·····	158	要点一·····	181
第九节 证券公司债券的发行与承销·····	158	要点二·····	181
要点一·····	158	第四节 境内上市公司所属企业境外上市·····	182
要点二·····	159	要点一·····	182
要点三·····	160	要点二·····	182
要点四·····	160	要点三·····	183
要点五·····	160	第五节 外资股招股说明书的制作·····	183
第十节 资产支持证券的发行与承销·····	162	要点一·····	183
要点一·····	162	要点二·····	183
要点二·····	163	要点三·····	183
要点三·····	164	第六节 国际推介与分销·····	184
要点四·····	164	要点一·····	184
要点五·····	164		

要点二	184	练习	202
练习	184	第十二章 资产重组	209
第十一章 公司收购	191	考点结构	209
考点结构	191	考纲分析	209
考纲分析	191	要点解析	210
要点解析	192	第一节 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	210
第一节 公司收购概述	192	要点一	210
要点一	192	要点二	211
要点二	192	要点三	212
要点三	193	要点四	212
要点四	193	要点五	213
第二节 上市公司收购（重点）	193	要点六	213
要点一	193	要点七	214
要点二	194	要点八	214
要点三	195	第二节 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工作章程	215
要点四	196	要点一	215
要点五	197	要点二	215
要点六	197	要点三	215
要点七	198	要点四	215
要点八	198	要点五	215
要点九	198	第三节 上市公司并购重组财务顾问业务	215
第三节 关于外国投资者并购境内企业的规定	199	要点一	215
要点一	199	要点二	216
要点二	199	要点三	217
要点三	199	要点四	217
要点四	200	练习	217
要点五	200	模拟试题	221
要点六	201	模拟试题（一）	221
第四节 外国投资者对上市公司的战略投资	201	模拟试题（二）	230
要点一	201	练习参考答案	239
要点二	201	模拟试题答案及解析	244
要点三	201	后记	261
要点四	201		
要点五	202		

第一章 证券经营机构的投资银行业务

考 点 结 构



考 纲 分 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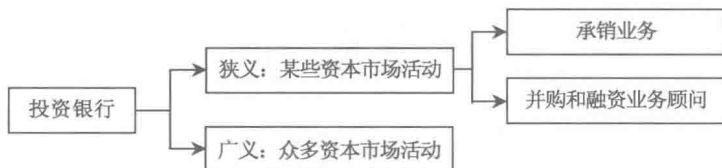
- 熟悉投资银行业的含义。
- 了解国外投资银行业的历史发展。
- 掌握我国投资银行业务发展过程中发行监管制度的演变、股票发行方式的变化、股票发行定价的演变以及债券管理制度发展。
- 了解证券公司的业务资格条件。
- 掌握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的资格条件。
- 了解国债的承销业务资格、申报材料。
- 掌握投资银行业务内部控制的总体要求。
- 熟悉承销业务的风险控制。
- 了解股票承销业务中的不当行为以及对不当行为的处罚措施。
- 了解投资银行业务的监管。熟悉核准制的特点。
- 掌握证券发行上市保荐制度的内容，以及中国证监会对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的监管。
- 了解中国证监会对投资银行的非现场检查和现场检查的监管要求。

要 点 解 析

第一节 投资银行业务概述

要点一

(投资银行的含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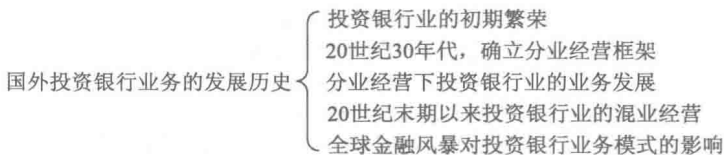
(1) 狭义的就是指某些资本市场活动，着重指一级市场上的承销、并购和融资活动的财务顾问。

(2) 广义的包括公司融资、并购顾问、股票和债券等金融产品的销售和交易、资产管理和风险投资业务等。

要点二

(国外投资银行业的发展历史)

以法案为线，经历了分业经营与混业经营交替的过程。



● 分

(1) 雏形：19 世纪的私人银行。

(2) 私人银行：先吸收储户存款，然后到证券市场上开展承销或投资活动。

(3) 商业银行恐惧证券市场的风险：以存贷款业务为主，对证券市场进行业务限制。

(4) 1864 年的《国民银行法》之禁令。

● 合

(1) 初期繁荣：第一次世界大战结束，大量公司扩充资本（有强烈的融资需要）。

(2) 商业银行绕过限制，通过控股的证券公司将资金投放到证券市场。

(3) 1927 年的《麦克法顿法》取消了禁止商业银行承销股票的规定。

【例题 1·单选题】

1927 年的（ ）取消了禁止商业银行承销股票的规定。

- A. 《国民银行法》
- B. 《麦克法顿法》
- C. 《格拉斯-斯蒂格尔法》
- D. 《金融服务现代化法案》

【答案】B

【解析】1864 年的《国民银行法》严厉禁止国民银行

从事证券市场活动，只有私人银行可以通过吸收储户存款，然后在证券市场上开展承销或投资活动。1927 年的《麦克法顿法》取消了禁止商业银行承销股票的规定，实现了商业银行与投资银行两个领域的重合。1933 年通过的《证券法》和《格拉斯-斯蒂格尔法》严格规定了证券发行人和承销商的信息披露义务。1999 年 11 月，《金融服务现代化法案》先后经美国国会通过和总统批准，成为美国金融业经营和管理的一项基本性法律。

● 分

(1) 导火索：1929 年 10 月，华尔街的崩盘引发的金融危机使人们认为商业银行的混业经营模式是引发危机的根源，证券业必须从银行业中分离出来。

(2) 手段

1933 年的《证券法》和《格拉斯-斯蒂格尔法》从法律上规定了分业经营（一级市场）；

1934 年的《证券交易法》规范了交易商；

1937 年，全美证券交易商协会成立，规范了场外经纪人和证券商。

(3) 结果：形成了分割金融市场的金融分业经营制度框架。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由政府主导证券市

场的发展,国库券成为投资热点。

(4) 发展过程。

背景一:20世纪60年代资本市场的迅猛发展、银行的储蓄率低于市场利率、资本市场的巨额回报、共同基金的兴起,吸引了储蓄客户。

背景二:证券公司开办现金管理账户,商业银行负债业务萎缩(脱媒现象)。

以上情况使商业银行倍感压力,要发展投行业务,商业银行必须绕过监管,通过银行控股公司从事投行业务:①1986年,美联储允许部分银行从事投行业务;②1997年至1998年,国会取消了银行、证券公司、保险公司之间互相收购的限制。

● 合

外在原因:20世纪80、90年代,日本、加拿大和西欧等国的金融大爆炸,加上上述的“背景一”和“背景二”,使得1933年的《证券法》和《格拉斯-斯蒂格尔法》名存实亡;1999年11月,《金融服务现代化法案》放松了金融管制(标志着金融业进入金融自由化和混业经营的新时代)。

【例题2·单选题】

下列标志着美国乃至全球金融业真正进入了金融

自由化和混业经营的新时代的法律是()。

- A.《国民银行法》
- B.《麦克顿法》
- C.《金融服务现代化法案》
- D.《格拉斯-斯蒂格尔法》

【答案】C

【解析】通过对国外投资银行业发展历史法案的考查,美国《金融服务现代化法案》的颁布意味着20世纪影响全球各国金融业的分业经营制度框架的终结,标志着美国乃至全球金融业真正进入了金融自由化和混业经营的新时代。

● 2008年金融风暴:投资银行何去何从

在此次金融风暴中,美国著名投资银行贝尔斯登和雷曼兄弟崩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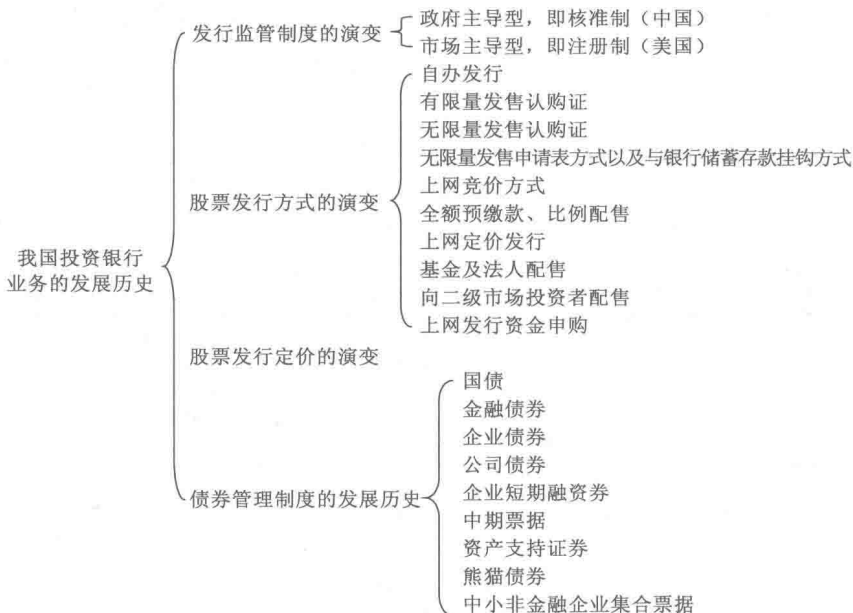
主要原因:风险控制失误和激励约束机制的弊端。

监管部门意识:原投资银行模式过多依靠货币市场为投资银行提供资金。

直接结果:投资银行开始吸收储户存款;投资银行重新开始经营商业银行业务,投资银行业务与原本的商业银行业务会相互影响,存在连带风险,所以要加强金融监管。

要点三

(我国投资银行业务的发展历史)



具体体现在发行监管、发行方式和发行定价三个方面。

【例题3·不定项选择题】

我国投资银行业务的发展变化具体表现在()。

- A. 发行监管
- B. 发行方式
- C. 发行定价
- D. 发行种类

【答案】ABC

要点四

(我国证券市场管理的重点)

我国对证券市场管理的重点是股票市场,关于债券市场的法律法规较少,债券管理制度主要集中在对企业债券和国债现券交易和回购的管理方面。

(一) 发行监管制度的演变

发行监管制度的核心内容是股票发行决定权的归属。发行决定权分为两类:一类是政府主导型的,即核准型;另一类是市场主导型,即注册型。我国的股票发行监管制度是政府主导型,即核准制。

1998年以前,我国对发行规模和发行企业数量实行双重控制(行政推荐)。

【例题4·单选题】

我国股票发行监管制度在1998年之前,采取()双重控制的办法。

- A. 发行种类和发行规模
- B. 发行种类和发行企业数量
- C. 发行种类和发行企业规模
- D. 发行规模和发行企业数量

【答案】D

【解析】1998年以前,我国对发行规模和发行企业数量实行双重控制(行政推荐)。

1998年以来,《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出台(核准制度),由主承销商推荐,发审委审核,证监会核准。

2003年12月28日颁布、2004年2月1日实施的《证券发行上市保荐制度暂行办法》通过上市保荐制度,建立了责任落实和责任追究机制。所谓上市保荐制度,是指保荐机构负责发行人的上市推荐和辅导,核实公司发行文件中所载资料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协助发行人建立严格的信息披露制度,不仅承担上市后持续督导的责任,还将责任落实到个人。通俗地讲,就是让券商和责任人对其承销发行的股票负有一定的持续性连带担保责任。

2008年8月14日,中国证监会审议通过《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以下简称《保荐办法》),随着创业板的推出,该办法于2009年4月14日修改,并于2009年6月14日起实施。

【例题5·单选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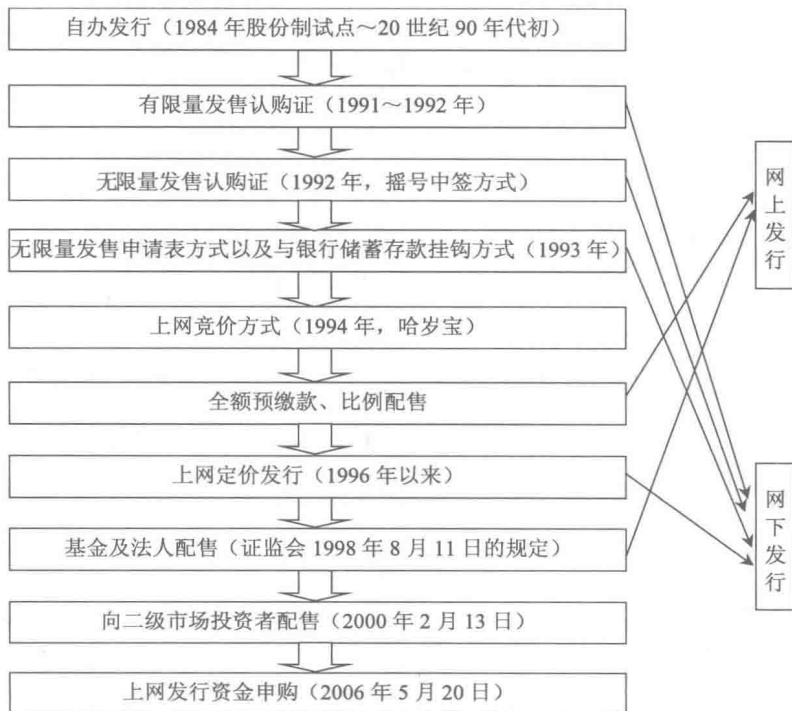
中国证监会审议通过的《关于修改〈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的决定》并予公布,自()起施行。

- A. 2006年1月1日
- B. 2008年10月17日
- C. 2009年4月14日
- D. 2009年6月14日

【答案】D

【解析】《证券法》于2006年1月1日起施行。2008年10月17日,证监会发布了《保荐办法》并予公布。2009年4月14日中国证监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的决定》并予公布,自2009年6月14日起施行。因此,本题正确答案为D。

(二) 股票发行方式的演变



上网发行资金申购：2006年5月20日，深、沪证交所颁布股票上网发行资金申购实施办法；2008年3月，在首发上市中首次采用网下发行电子化方式，标志着我国证券发行中网下发行电子化方式的启动。

【例题6·不定项选择题】

以下属于网上发行方式的有（ ）。

- A. 发行认购证方式 B. 上网竞价发行
C. 储蓄存款挂钩方式 D. 上网定价发行

【答案】BD

【解析】上网竞价发行和上网定价发行属于网上发行方式。

（三）股票发行定价的演变

20世纪90年代初期，公司完全没有发行定价权，基本上由证监会确定，采用相对固定的市盈率。

1994年后的一段时间内，曾实行竞价发行（只有试点，后未推行），但大部分采用固定价格方式，即在发行前，由主承销商和发行人在国家规定范围内，根据市盈率法来确定新股发行价格。

2005年1月1日，试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询价制度，标志着我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市场化定价机制的初步建立。

2006年9月11日，证监会审议通过《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细化了询价、定价、证券发售等环节的有关操作规定。

【例题7·单选题】

2005年1月1日试行（ ），标志着我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市场化定价机制的初步建立。

- A. 上市保荐制度
B.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询价制度
C. 股票定价制度
D. 上市审核制度

【答案】B

【解析】2005年1月1日，试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询价制度，标志着我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市场化定价机制的初步建立。

（四）债券管理制度的发展历史

主要集中在对国债和企业债券的交易和回购的管理方面。

1. 国债

有关的管理制度主要集中在二级市场上。

2. 金融债券

1985年，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农业银行发行；1994年，发行主体变为政策性银行（国家开发银行、中国进出口银行和中国农业发展银行）；2005年4月27日，又增加了发行主体（商业银行、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及

其他金融机构）。

3. 企业债券

我国发行债券始于1983年。1993年规定，只有符合一定条件的有限责任公司，才可以发行企业债券。1996年4月规定，企业债券暂不利用证券交易所计算机系统上网发行。1998年4月规定，发行采用审批制，上市交易采用核准制。

4. 公司债券（股份有限公司等）

1993年12月的《公司法》规定，公司债券上市的最终批准权属于国务院债券管理部门；1998年的《证券法》规定，债券的发行采用审批制，上市交易采用核准制。

5. 证券公司债券

不包括证券发行的可转换债券和次级债券。

【例题8·判断题】（A表示对，B表示错）

根据《证券公司债券管理暂行办法》，证券公司债券不包括证券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和次级债券。（ ）

【答案】A（对）

【解析】根据中国证监会于2003年8月30日发布、2004年10月15日修订的《证券公司债券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证券公司债券是指证券公司依法发行的，约定在一定期限内还本付息的有价证券。该办法特别强调，其所指的证券公司债券不包括证券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和次级债券。

6. 企业短期融资券

是指企业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和交易，约定在一定期限内还本付息，最长期限不超过365天的有价证券。2008年4月12日，中国人民银行颁布了《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并于4月15日实施；企业短期融资券的注册机构由中国人民银行变为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后者在2008年4月16日也就注册规则、披露规则和中介服务规则做了相关规定。

7. 中期票据

是指非金融企业在银行间债券市场按照计划分期发行的、约定在一定期限内还本付息的债务融资工具。适用于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2008年4月16日发布的《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中期票据业务指引》。

【例题9·判断题】（A表示对，B表示错）

中期票据是具有法人资格的金融企业在银行间债券市场按照计划分期发行、约定在一定期限还本付息的债务融资工具。

【答案】B（错）

【解析】中期票据是指非金融企业在银行间债券市场按照计划分期发行的、约定在一定期限内还本付息的债务融资工具。

8. 资产支持证券

是指由银行业金融机构作为发起机构将信贷资产信托给受托机构,由受托机构发行、以该财产所产生的现金支付其收益的受益证券。受托机构以信托财产为限向投资机构承担支付资产支持证券收益的义务。

9. 熊猫债券

熊猫债券是国际开发机构(进行开发性贷款和投资的机构)在中国境内发行的人民币债券(以人民币计价)。2005年10月9日,国际金融公司和亚洲开发银行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分别发行人民币债券

11.3亿元和10亿元,这是中国债券市场首次引入外资机构发行主体,熊猫证券由此诞生。

10. 中小非金融企业集合票据

《银行间债券市场中小非金融企业集合票据业务指引》于2009年11月9日发布实施;所称“集合票据”,是指两个(含)以上、10个(含)以下具有法人资格的中小非金融企业在银行间债券市场以统一产品设计、统一券种冠名、统一信用增进、统一发行注册方式共同发行的,约定在一定期限还本付息的债务融资工具。

要点五

(《公司法》和《证券法》的修订对我国
投资银行业务的意义和影响)

修订后的《公司法》和《证券法》
 { 2005年10月27日,经第十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八次会议通过
 { 2006年1月1日实施

【例题 10·单选题】

修订后的《公司法》和《证券法》于2005年10月27日经第十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八次会议通过,并于()起施行。

A. 2005年10月27日 B. 2005年12月27日

C. 2006年1月1日 D. 2006年3月1日

【答案】C

【解析】2005年10月27日经第十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八次会议通过。

第二节 投资银行业务资格

要点一

(证券公司的资本金要求)

证券公司经营单项证券承销与保荐业务的,注册资本最低限额为人民币1亿元;经营证券承销与保荐业务、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其他证券业务中一项以上的,注册资本最低限额为人民币5亿元。

发行人就下列事项聘请具有保荐机构资格的证券公司履行保荐职责:

- (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
- (2) 上市公司发行新股、可转换公司债券;
- (3) 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注意:同次发行的证券的发行保荐和上市保荐由同一保荐机构承担;证券规模达到一定数量后,可联合保荐,但保荐机构不得超过两家;证券发行的主承销商可由该保荐机构担任或者由其他保荐机构与之共同担任。

【例题 1·单选题】

证券发行规模达到一定数量的,可以采用联合保荐,但参与联合保荐的保荐机构不得超过()家。

- A. 2 B. 3
C. 4 D. 5

【答案】A

【解析】双保机制:同次发行的证券的发行保荐和上市保荐由同一保荐机构承担;证券规模达到一定数量后,可联合保荐,但保荐机构不得超过两家;证券发行的主承销商可由该保荐机构担任或者由其他保荐机构与之共同担任。

要点二

(保荐机构的资格)

(1) 注册资本不低于人民币1亿元,净资本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

(2) 从业人员不少于35人,其中,最近3年从事保荐相关业务的人员不少于20人。

(3) 符合保荐代表人资格条件的从业人员不少于4人。

(4) 最近3年内,未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要点三

(保荐代表人的资格)

(1) 具备3年以上保荐相关业务经历。
(2) 最近3年内,在境内证券发行项目中担任过项目协办人。

(3) 参加胜任能力考试且成绩合格有效(定期参加培训)。

(4) 诚实守信且最近3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

(5) 未负有数额较大到期未清偿的债务。

(6) 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形。

注意:个人如果取得保荐代表人资格后,应持续具备(4)~(6)项。

要点四

(中国证监会对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资格的核准)

(1) 保荐机构:45个工作日。

(2) 保荐代表人:20个工作日(申请期间,若有变动,应在变化之日起两日内提交);若撤销,6个月内不再受理。

【例题2·单选题】

从事保荐业务的机构和个人,必须经()核准。

- A. 证券业协会 B. 中国证监会
C. 证券交易所 D. 证券登记结算中心

【答案】B

【例题3·判断题】(A表示对, B表示错)

中国证监会对保荐代表人资格的申请,自受理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作出核准或者不予核准的书面决定。()

【答案】B(错)

【解析】中国证监会依法受理、审查申请文件。对保荐机构资格的申请,自受理之日起45个工作日内作出核准或者不予核准的书面决定;对保荐代表人资格的申请,自受理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作出核准或者不予核准的书面决定。

要点五

(证监会对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的
管理:注册登记管理)

相应注册登记事项若变动,应当自变动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向证监会作书面报告;保荐机构于每年4月份向证监会报送年度执业报告。

【例题4·判断题】(A表示对, B表示错)

保荐机构应当于每年的4月份向中国证监会报送

年度执业报告。()

【答案】A(对)

要点六

(国债承销业务的资格条件和资格申请)

我国国债主要分为记账式国债和凭证式国债两种类型。记账式国债在证券交易所债券市场和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并交易。凭证式国债通过商业银行和邮政储蓄银行的网点,面向公众投资者发行。

《国债承销团成员资格审批办法》规定,国债承销团按国债品种组建,包括凭证式国债承销团、记账式国债承销团和其他国债承销团。

【例题5·不定项选择题】

()可以申请成为凭证式国债承销团成员。

- A. 中国境内商业银行等存款类金融机构
B.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
C. 保险公司
D. 信托投资公司

【答案】AB

【解析】凭证式国债通过商业银行和邮政储蓄银行的网点,面向公众投资者发行。

国债承销团 种类	承销团成员的 数目要求	承销团资格 有效期限(年)
凭证式国债承销团	≤40家	3
记账式国债承销团	≤60家(甲类成员不超过20家)	3

【例题6·单选题】

凭证式国债承销团成员原则上不超过()家。

- A. 20 B. 30
C. 40 D. 60

【答案】C

1. 承销业务的资格(要点)

(1) 基本条件

近3年内没有重大违法记录,财务稳健,资本充足率、偿付能力或净资产状况等指标达标。

(2) 额外条件

申请凭证式国债承销团成员资格的申请人除基本条件外,还须具备以下条件:注册资本不低于人民币3亿元或总资产在人民币100亿元以上的存款类金融机构;营业网点在40个以上。

申请记账式国债承销团乙类成员资格的申请人除基本条件外,还须具备以下条件:注册资本不低于人民币3亿元或总资产在人民币100亿元以上的存款类金融机构,

或注册资本不低于人民币8亿元的非存款类金融机构。

申请记账式国债承销团甲类成员资格的申请人除应具备乙类成员资格条件外,其上一年度记账式国债业务还应位于前25名以内。

【例题7·单选题】

申请记账式国债承销团甲类成员资格的申请人除应具备乙类成员资格条件外,上一年度记账式国债业务应当位于前()名以内。

- A. 3 B. 5
C. 15 D. 25

【答案】D

【解析】本题是对国债承销业务资格的考察。申请

记账式国债承销团甲类成员资格的申请人除应当具备乙类成员资格条件外,上一年度记账式国债业务应当位于前25名以内。

2. 申请与审批

(1) 记账式国债承销成员的资格审批由财政部会同中国人民银行和中国证监会实施,并征求中国银监会和中国保监会的意见。

(2) 凭证式国债承销团成员的资格审批由财政部会同中国人民银行实施,并征求中国银监会的意见。

申请人申请凭证式国债承销团成员资格的,其申请材料应当分别提交财政部和中国人民银行;申请人申请记账式国债承销团成员资格的,其申请材料应当提交财政部。

第三节 投资银行业务的内部控制

要点一

(内部控制的总体要求)

投资银行部门应遵循内部“防火墙”原则,建立有关隔离制度,严格制定各种管理规章、操作流程和岗位手册,并针对各个风险点设置必要的控制程序,做到各项业务的严格分开管理。

对于内部控制,共有10条具体要求,但作为考点只需掌握第一条,其余九条了解即可。

第一条:证券公司应重点防范因管理不善、权责不明、未勤勉尽责等原因导致的法律风险、财务风险及道德风险。

要点二

(证券公司承销业务的风险控制)

证券公司应建立以净资本为核心的风险控制指标体系。

净资本:根据证券公司的业务范围和公司资产负债的流动性特点,在净资产的基础上对资产负债表等项目和有关业务进行风险调整后得出的综合性风险控制指标。

1. 风险控制指标标准

(1) 经营证券经纪业务的,净资本不得低于人民币2000万元。

(2) 经营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其他证券业务等业务之一的,净资本不得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

(3) 经营经纪业务,同时经营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其他证券业务等业务之一的,净资本不得低于人民币1亿元。

(4) 经营证券承销与保荐、自营、资产管理、其

他证券业务中两项及两项以上的,净资本不得低于人民币2亿元。

【例题1·判断题】(A表示对,B表示错)

证券公司经营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其他证券业务等业务之一的,其净资本不得低于人民币1亿元。

【答案】B(错)

【解析】经营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其他证券业务等业务之一的,净资本不得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

【例题2·单选题】

证券公司经营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其他证券业务等业务之一的,其净资本不得低于人民币()万元。

- A. 6000 B. 7000
C. 4000 D. 5000

【答案】D

【解析】经营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其他证券业务等业务之一的,净资本额不得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

【例题3·单选题】

证券公司经营证券承销与保荐,且经营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其他证券业务中一项以上的,其净资本不得低于人民币()。

- A. 5000万元 B. 1亿元
C. 2亿元 D. 5亿元

【答案】C

【解析】经营证券承销与保荐、自营、资产管理、其他证券业务中两项及两项以上的,净资本不得低于2亿元。